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莊晴雯

電話: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: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:桃教終字第114011270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376735100E 1140112709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國立中央大學辦理114年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(中部場)一案,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1月1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40118339A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推行臺灣客語語文教育,擴大參與對象,及培養臺灣客語文章寫作人才,特辦理旨揭寫作培訓營。將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創意思維等相關工作進行講習,透過課程講授及實際寫作指導,培養臺灣客語的基礎寫作人才。
- 三、請各校鼓勵對臺灣客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 支援工作人員(支援教師),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 相關知識者踴躍報名。

四、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:

(一)日期:114年12月6日(星期六)至12月7日(星期日)。





- (二)地點:文心241A會議室(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241號 10樓之1)。
- (三)報名期間:即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(星期日)截止,本 研習採網路報名,額滿提前截止,報名網址(表單):

https://forms.gle/a5NNWJaexdm3KF8u5

五、招收名額:每梯次正取人員30人。

六、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,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12 小時,其他寫作培訓營相關事宜,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副本:電2025/11/13文 交 交 2005/11/13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